

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17年6月5日9时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1号院西环广场T210C11、10C12号房间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董利成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会议的董事5人，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4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议案及表决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暨关联担保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2016年公司向北京银行五棵松支行申请银行授信1000万元，授信期限为贰年，累计已提取1000万元，该1000万元贷款近期将到期。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公司在归还该1000万元贷款

后拟继续向北京银行五棵松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不超过人民币壹仟万元（小写：1000 万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贷款期限不超过壹年，公司股东董利成先生、李景艳女士为本次贷款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股东董利成先生、李景艳女士提供上述担保，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关联方为公司无偿提供担保，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筹资效率，可解决公司资金需求，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且不会对其他股东的利益造成损害，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不利影响。

回避情况：本议案内容涉及回避表决事项，因董事董利成、李景艳与本议案存在关联关系，导致可以表决的董事少于3人，根据章程规定，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暨关联担保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因公司发展需要，公司拟向北京银行五棵松支行申请银行授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肆仟万元（小写：4000万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授信期限为贰年，公司股东董利成先生、李景艳女士为本次申请授信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股东董利成先生、李景艳女士提供上述担保，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关联方为公司无偿提供担保，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筹资效率，可解决公司资金需求，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且不会对其他股东

的利益造成损害，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影响。

回避情况：本议案内容涉及回避表决事项，因董事董利成、李景艳与本议案存在关联关系，导致可以表决的董事少于3人，根据章程规定，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提议公司于2017年6月21日召开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即日发出会议通知。

表决结果：赞成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回避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一）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6月6日